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4

第 10 期(总第 322 期)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公报

二〇一四年第十期

(半月刊)

(总第 322 期)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出版

---

## 目 录

### 【市政府文件】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并公布上海市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3)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的通知 …… (12)
- 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 …… (12)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并公布 上海市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2014年4月4日)

沪府发〔2014〕29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市政府核定市文物局提出的新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共85处,归并入现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共3处,将纪念地点、保护地点、抗日战争纪念地调整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共47处,现予公布。

各区县政府、各部门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精神,认真做好上海市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工作,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既注重有效保护、夯实基础,又注意合理利用、发挥效益,努力开创文物工作新局面。

附件:1.新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2.归并入现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3.纪念地点、保护地点、抗日战争纪念地调整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 附件 1

### 新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黄浦区(12)				
1	外滩信号台	中山东二路1号 (甲)	1907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	小桃园清真寺	小桃园街52号	1917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3	清心堂	大昌街30号	1923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4	中国记协成立大会会址	山西南路182— 200号	1929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	江南制造总局旧址	浦西世博园区内	清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6	中国农工民主党第一次全国干部会议 会址	淡水路332弄1号	1930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7	中国科学社暨明复图书馆旧址	陕西南路 235 号	192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8	清心女子中学旧址	陆家浜路 650 号	1921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9	法租界会审公廨旧址	建国中路 20 号、22 号	1915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0	中共中央秘密印刷厂旧址	新昌路 99 号	1931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1	中共中央与中央军委联络点旧址	浙江中路 112 号	192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2	世春堂	梧桐路 137 号	1640 年	古建筑
徐汇区(13)				
13	黄家花园旧址	桂林路 128 号	193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4	上海特别市政府旧址	平江路 48 号	192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5	丁香花园	华山路 849 号 1 号楼	186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6	东平路 9 号住宅	东平路 9 号	193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7	新乐路东正教堂	新乐路 55 号	193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8	蒲石公馆旧址	太原路 160 号	192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9	上海交通大学历史建筑群	华山路 1954 号	1898— 193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0	巴金旧居	武康路 113 号	1955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1	张澜旧居	永嘉路 321 弄 8 号	194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2	夏衍旧居	乌鲁木齐南路 178 号 2 号楼	194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3	江南弹药厂旧址	龙华路 2577 号 (烈士陵园北部)	187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24	徐家汇天主教历史建筑群	徐家汇观象台旧址	蒲西路 166 号	189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徐家汇藏书楼旧址	漕溪北路 80 号	1896—1897 年	
		徐汇中学崇思楼旧址	虹桥路 68 号 (原 50 号)	1920 年	
		徐家汇圣母院旧址	漕溪北路 201 号	1929 年	
		土山湾孤儿院旧址	蒲汇塘路 55 号	1864 年	
		天主教大修院	漕溪北路 336 号	1928 年	
		启明女校旧址	天钥桥路 100 号	1917 年	
25	黄兴旧居	武康路 393 号	191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静安区(5)					
26	中共中央特科机关旧址	武定路 930 弄 14 号	192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7	陕西北路宋家老宅旧址	陕西北路 369 号	191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8	铜仁路史量才旧居	铜仁路 257 号	192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9	南京西路 1400—1418 号住宅	南京西路 1400—1418 号	192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0	荣宗敬旧居	陕西北路 186 号	1918 年前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长宁区(6)					
31	圣约翰大学历史建筑群	万航渡路 1575 号	1894—190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2	息焉堂	可乐路 1 号	1925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3	万国公墓旧址	长宁区虹桥路 1290 号	190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4	上钢十厂冷轧带钢车间旧址	淮海西路 570 号	195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5	李鸿章祠堂	华山路 1626 号	190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6	中西女塾旧址	江苏路 155 号	191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普陀区(1)				
37	中央造币厂旧址	光复西路 17 号	192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闸北区(5)				
38	浙江路桥	浙江中路与浙江北路连接处	190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9	上海总商会旧址	北苏州路 470 号	1915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0	钱氏宗祠	共和新路 1555 号 闸北公园内	民国初期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1	公共租界会审公廨旧址	浙江北路 191 号	1899— 1931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2	中共三大后中央局机关三曾里遗址	临山路 202—204 号处	1923— 192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虹口区(5)				
43	周恩来同志在沪早期革命活动旧址	四川北路 1953 弄 永安里 44 号	192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4	上海工部局宰牲场旧址	沙泾路 10 号、29 号	1933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5	沈尹默旧居	海伦路 504 号	194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6	中共中央联络处旧址	四川北路 1953 弄 135 号	192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7	摩西会堂旧址	长阳路 62 号	190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杨浦区(8)				
48	飞机楼	长海路 174 号	193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49	沪江大学历史建筑群	军工路 516 号	1906— 194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50	陈望道旧居	国福路 51 号	195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51	上海工部局电气处新厂旧址	杨树浦路 2800 号	1913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52	上海煤气公司杨树浦工场旧址	杨树浦路 2524 号	193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53	裕丰纺织株式会社旧址	杨树浦路 2866 号	192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4	东区污水处理厂旧址	河间路 1283 号	192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5	密丰绒线厂旧址	波阳路 400 号	193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浦东新区(6)				
56	翊园	康桥镇川周公路 2607 号	1921— 192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7	陈桂春住宅	陆家嘴东路 15 号	1917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8	高桥仰贤堂	高桥镇 义王路 1 号	1933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59	民生码头	民生路 3 号	20 世纪 10 年代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60	新场第一楼书场	新场镇新场大街 424 号	清	古建筑
61	新场信隆典当	新场大街 367—371 号	清	古建筑
闵行区(4)				
62	民国上海县政府旧址	颛桥镇沪闵路 2550 号大院内	193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63	漕宝路七号桥碉堡	七宝镇漕宝路 七号桥东堍北侧	民国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64	上海普慈疗养院旧址	颛桥镇沪闵路 3210 号	1935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65	南张天主堂	莘庄镇秀文路 485 弄 50 号	1901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奉贤区(1)				
66	沈家花园	解放路 502 号	20 世纪 20 年代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金山区(4)				
67	枫泾消防纪念塔及东区火政会	枫泾镇枫思路 51 号 北侧;枫泾镇生产街 122—124 号	192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68	人民公社旧址	枫泾镇和平街 85 号	1959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69	姚光故居	张堰镇新华中路 139 号	1891 年	古建筑	
70	朱学范故居及墓	枫泾镇新街 11 号； 枫泾公墓内	1905 年 前后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松江区(5)					
71	颐园	松江西路 1172 号内	明、清	古建筑	
72	醉白池	人民南路 64 号内	清	古建筑	
73	大仓桥	永丰街道中山西路 仓桥弄南	1626 年	古建筑	
74	辰山古遗址	辰山南麓市河两侧	商、周	古文化遗址	
75	中泾圣母领报堂	松江工业区新兴村 南新 224 号	193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青浦区(3)					
76	万寿塔	夏阳街道塔湾村	1743 年	古建筑	
77	曲水园	公园路 612 号	1884— 1910 年	古建筑	
78	迎祥桥	金泽镇金溪居委会	1462 年	古建筑	
嘉定区(6)					
79	嘉定城墙遗址	北水关遗址	嘉定镇北大街	明	古建筑
		南水关	嘉定镇南城河东街	清	
		西水关	嘉定镇人民街	清	
		南城墙	嘉定镇南大街	明	
		西城墙	嘉定镇西大街	明	
80	古猗园	沪宜公路 218 号	明至民国	古建筑	
81	钱大昕墓	嘉松北路 633 号 清竹园内	1805 年	古墓葬	
82	印家住宅	娄塘南新路 169 号	清末 至民初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83	娄塘天主堂	娄塘人民街 142—158 号	清	古建筑	
84	沈家祠堂	江桥镇星火村	191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序号	名称	地址	年代	类别
宝山区(1)				
85	大中华纱厂及华丰纱厂旧址	淞兴西路 258 号	1919— 1932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 附件 2

### 归并入现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序号	总名称	单体名称	区县	地址	年代	类别	备注
1	“大上海计划”公共建筑群	旧上海市图书馆	杨浦	黑山路 181 号	1936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与原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江湾体育场”、“旧上海市政府大楼”合并为“‘大上海计划’公共建筑群”
		旧上海市博物馆		长海路 174 号	1936 年		
		旧上海市立医院、市卫生试验所		长海路 174 号、 中原路 32 弄	1936 年		
2	松江方塔园	兰瑞堂	松江	中山东路 235 号内	明	古建筑	与原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砖刻照壁”合并为“松江方塔园”
		天妃宫		中山东路 235 号内	1884 年		
		陈化成祠		中山东路 235 号内	1898 年		
		望仙桥		中山东路 235 号内	南宋		
3	南翔寺山门遗址及古井		嘉定	南翔镇解放街 南翔砖塔前	宋	古建筑	归入“南翔寺砖塔”

## 附件 3

### 纪念地点、保护地点、抗日战争纪念地 调整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序号	名称	区县	时间	地点
1	五四以来上海革命群众集会场所——南市公共体育场	黄浦	1919— 1937 年	黄浦区大吉路 208 号(方斜路 555 号)

序号	名称	区县	时间	地点
2	上海总工会第四办事处旧址	普陀	1925年	普陀区原潘家湾三德里19—22号
3	“五卅”运动爱国群众流血牺牲地点	黄浦	1925年 5月30日	黄浦区南京东路772号
4	上海总工会旧址	闸北	1927年	闸北区中兴路828号
5	上海工人纠察队总指挥部旧址	闸北	1927年	闸北区宝山路584号
6	“四·一二”惨案革命群众流血牺牲地点	闸北	1927年	闸北区宝山路鸿兴路口220—300号一带
7	“五卅”运动初期的上海总工会遗址	闸北	1925年	闸北区宝山路宝山里2号
8	内山书店旧址	虹口	1927年	虹口区四川北路2048号
9	上海大学遗址	闸北	1923年	闸北区青云路青云里
10	“五卅”烈士墓遗址	虹口	1926年	虹口区新同心路1号处
11	上海工商学联合会遗址	黄浦	1925年	黄浦区黄家阙路99号(原庆安里2号)
12	沪西工友俱乐部遗址	普陀	1925年	普陀区安远路280号、282号
13	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遗址	虹口	1925年	虹口区东宝兴路254弄28支弄8号
14	上海人民保安队总指挥部旧址	黄浦	1949年	黄浦区中山东一路13号
15	刘晓故居	静安	解放战争时期	静安区愚园路579弄44号
16	刘长胜故居	静安	解放战争时期	静安区愚园路81号
17	路易·艾黎故居	长宁	1932年	长宁区愚园路1315弄4号
18	同盟会中部总会秘密接洽机关遗址	闸北	1911年	闸北区浙江北路(近天潼路)
19	吴淞炮台遗址	宝山	1874年	宝山区吴淞街道海江新村居委塘后支路27号内
20	山海工学团遗址	宝山	1932年	宝山区沪太路行知路(大场镇)
21	姚子青营抗日牺牲处	宝山	1937年	宝山区友谊路1号临江公园内
22	徐光启故居——九间楼	黄浦	明	黄浦区乔家路234—244号
23	上海人民反对帝国主义扩张“租界”的斗争——四明公所血案地点	黄浦	1874年和 1898年	黄浦区人民路852号
24	上海总工会秘密办公机关旧址	虹口	1925— 1927年	虹口区四平路122弄21号(原溧阳路965弄21号)
25	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发布命令地点	黄浦	1927年 3月	黄浦区自忠路361号

序号	名称	区县	时间	地点
26	上海书店遗址	黄浦	1923—1926年	黄浦区人民路以东,万竹街以南
27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机关遗址	静安	1922年	静安区大沽路400号、402号
28	彭湃烈士在沪革命活动地点	静安	1929年	静安区新闸路613弄12号
29	鲁迅存书室	虹口	1933年	虹口区溧阳路1359号二楼
30	亭林古文化遗址	金山	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期	金山区亭林镇平南路以西、华亭路以南(亭林公园及周边)
31	查山古文化遗址	金山	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期	金山区金山卫镇查山东麓
32	寺前村古文化遗址	青浦	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期	青浦区香花桥街道天一村
33	戚家墩古文化遗址	金山	春秋战国和西汉	金山区石化街道临潮三村
34	平原村古文化遗址	松江	商、周时期	松江区佘山镇平原村东南
35	柘林古文化遗址	奉贤	新石器时代	奉贤区柘林奉贤盐场
36	刘夏古文化遗址	青浦	西周至战国时期	青浦区赵巷镇刘夏村
37	金山坟古文化遗址	青浦	新石器时代和春秋战国时期	青浦区练塘镇东厍村
38	汤庙村古文化遗址	松江	新石器时代和秦汉	松江区小昆山镇汤庙村西南
39	老宝山城遗址	浦东	清代	浦东新区高桥镇
40	招贤浜古文化遗址	金山	新石器时代和商周时期	金山区亭林镇松金公路与上海绕城高速G1501交叉口东南、桥港河两岸
41	无名英雄纪念墓遗址	宝山	1936年	宝山区庙行镇东南
42	侵华日军金山卫城登陆地点(金山县金山卫城老南门)	金山	1937年	金山区石化街道南安路87号(近学府路)
43	吴淞炮台抗日遗址	宝山	1932年	宝山区友谊路街道宝山一村居委塘后路109号

序号	名称	区县	时间	地点
44	侵华日军小川沙登陆地点	宝山	1937年	宝山区罗泾工业园区川纪路158号
45	罗店红十字纪念碑	宝山	1946年	宝山区罗店镇罗太路352弄15号 陈伯吹中学内
46	金山卫城侵华日军杀人塘	金山	1937年	金山区金山卫镇老卫清路与古城路交叉口东北200米处
47	四行仓库抗日纪念地	闸北	1937年	闸北区光复路21号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的通知

(2014年4月26日)

沪府发〔2014〕30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现将《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 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目的和依据）

为全面推进覆盖本市全体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 第二条 （指导原则）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有弹性、可持续的方针，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建立本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相衔接，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其他社会保障政策相配套，充分发挥家庭养老等传统保障方式的积极作用，更好保障参保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

#### 第三条 （适用范围）

本市户籍，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 第四条 （管理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行政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残联、市农委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实施本办法。

区县区政府应当做好本辖区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 第二章 基金筹集

### 第五条（基金构成）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由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构成。

### 第六条（个人缴费）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应当按照规定缴纳养老保险费。个人缴费标准目前设为每年 500 元、700 元、900 元、1100 元、1300 元、1500 元、1700 元、1900 元、2100 元、2300 元、2800 元、3300 元 12 个档次。

参保人自主选择档次缴费,多缴多得。

### 第七条（集体补助）

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助,补助标准由村民委员会召开村民会议,或由村集体经济组织召开成员会议民主确定。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将集体补助纳入社区公益事业资金筹资范围。鼓励其他社会经济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为参保人缴费提供资助。补助、资助金额不超过最高缴费档次标准。

### 第八条（政府补贴）

政府对符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人全额支付基础养老金。

区县政府对本辖区户籍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按照每年 500 元、700 元、900 元、1100 元、1300 元、1500 元、1700 元、1900 元、2100 元、2300 元、2800 元、3300 元缴费标准,对应的缴费补贴标准为每年 200 元、250 元、300 元、350 元、400 元、425 元、450 元、475 元、500 元、525 元、550 元、575 元。

区县政府为本辖区户籍的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的养老保险费。重度残疾人的个人缴费标准按照每年 1100 元确定,其中,个人按照缴费标准的 5% 缴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代缴 600 元,其余部分由区县财政代缴。重度残疾人中领取重残无业人员生活补助人员,个人不缴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代缴 600 元,区县财政代缴 500 元。具体办法,由市残联和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另行制定。

### 第九条（标准调整）

个人缴费标准和缴费补贴标准的调整,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财政局依据本市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等情况提出意见,报市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 第十条（建立个人账户）

本市为每个参保人员建立终身记录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个人缴费、区县政府对参保人的缴费补贴、集体补助及其他社会经济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对参保人的缴费资助,全部记入个人账户。个人账户储存额按国家规定计息。

## 第三章 养老保险待遇

### 第十一条（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条件）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年满 60 周岁、累计缴费满 15 年,且未领取国家和本市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障待遇的,可以按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本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新农保”)制度或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居保”)制度实施时,已年满 60 周岁且未领取国家和本市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障待遇的,不用缴费,自本办法实施之月起,可以按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距规定领取年龄不足 15 年的,不足年份应当逐年缴费,也允许补缴,补缴后累计缴费年限不超过 15 年;距规定领取年龄超过 15 年的,应当按年缴费,累计缴费不少于 15 年。

## **第十二条**（待遇构成）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构成,支付终身。

## **第十三条**（基础养老金）

基础养老金的月计发标准为 540 元(含中央确定的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累计缴费超过 15 年的参保人员,每超过 1 年,其基础养老金增加 10 元。

基础养老金由市财政(含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和区县财政按照 30%和 70%的比例分担。其中,区县财政对本辖区户籍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承担相应的基础养老金。

## **第十四条**（待遇调整）

本市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根据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调整以及本市经济发展和物价变动等情况,适时调整。

## **第十五条**（个人账户养老金）

个人账户养老金的月计发标准为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 139。参保人死亡,其个人账户资金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 **第十六条**（丧葬补助金）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死亡的,从次月起停止支付养老金,其家属可以领取标准为 3600 元的丧葬补助金。

丧葬补助金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和区县财政按照 30%和 70%的比例分担。其中,区县财政对本辖区户籍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承担相应的丧葬补助金。

丧葬补助金标准的调整,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财政局依据本市经济发展和物价变动等情况提出意见,报市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 **第十七条**（资格认证）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应当每年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进行核对;村(居)民委员会应当协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开展工作,在行政村(社区)范围内对参保人员待遇领取资格进行公示,并与国家和本市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障待遇等领取记录进行比对,确保不重、不漏、不错。

# **第四章 转移接续与制度衔接**

## **第十八条**（制度内转移接续）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在缴费期间户籍迁移,需要跨省市转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的,可以在迁入地申请转移养老保险关系,一次性转移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并按照迁入地规定,继续参保缴费,缴费年限累计计算。

已经按照规定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无论户籍是否迁移,其养老保险关系不转移。

## **第十九条**（相关制度衔接）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制度、优抚安置、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等社会保障制度以及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的衔接,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被征地人员、非因工死亡职工遗属、精减退职回乡老职工配偶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办法,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 **第二十条**（新老制度衔接）

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后,新农保制度中原参加过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员、原享受老年农民养老金补贴人员,以及城居保制度中原享受城镇老年居民养老保障待遇人员,按照“锁定人群、待遇平稳过渡”原则处理。

(一)新农保制度中原参加过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人员按照规定可以领取的过渡性养老金继续享受,所需资金由新农保基金中的“原统筹基金”承担,使用完毕后由区县财政继续承担。

(二)新农保制度中原享受老年农民养老金补贴人员按照规定领取的过渡性养老金补贴继续享受,所需资金由区县财政承担。

(三)城居保制度中原享受城镇老年居民养老保障待遇人员按照规定领取的高于基础养老金的100元继续享受,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和区县财政按照30%和70%的比例分担。

## 第五章 基金管理

### 第二十一条 (基金管理和运营)

将新农保基金和城居保基金合并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管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纳入市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基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单独记账、独立核算,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挤占挪用、虚报冒领。

市财政和区县财政承担的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并由市财政和区县财政分项目拨付至市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投资运营,实现保值增值。

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具体办法由市财政局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另行制定。

### 第二十二条 (基金监督)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履行基金监管职责,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和基金稽核监督制度,对基金的筹集、上解、划拨、发放、存储、管理等进行监控和检查,并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财政部门、审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对基金的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情况实施监督。积极探索有村(居)民代表参加的社会监督的有效方式,做到基金公开透明、制度在阳光下运行。

对虚报冒领、挤占挪用、贪污浪费等违纪违法行为,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第六章 经办管理服务与信息化建设

### 第二十三条 (经办机构)

本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工作由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负责管理,区县确定本区县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具体承办,街道(乡、镇)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具体受理。

### 第二十四条 (经办管理服务)

区政府应当加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能力建设,科学整合现有公共服务资源和社会保险经办管理资源,充实加强基层经办力量,做到精确管理、便捷服务;注重运用现代管理方式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降低行政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为经办机构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设施设备、经费保障。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加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人员专业培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认真记录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和领取待遇情况,建立参保档案,并按照规定妥善保存。

### 第二十五条 (工作经费)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不得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中开支。

### 第二十六条 (信息化建设)

建立市级集中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信息管理系统,纳入社会保障信息管理系统(“金保工程”)建设,并与其他公民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将信息网络向基层延伸,实现市、区县、乡镇(街道)、社区实时联网,有条件的区县可以延伸到行政村,方便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待遇领取和参保信息查询。

## 第七章 附 则

### 第二十七条（实施细则）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根据本办法，制定实施细则。

### 第二十八条（施行期限）

本办法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市其他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办法执行。

《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0〕39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1〕88 号）同时废止。

---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4 年第 10 期（总第 322 期）

5 月 20 日出版

主管单位：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办单位：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印刷单位：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印中心

网 址：www.shanghai.gov.cn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31-1854/D